

理想與方向

這不是說，我已經得著了，已經完全了；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著耶穌基督所以得著我的。弟兄們，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；我只有的一件事：就是忘記背後努力前面的，向著標竿直跑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，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。(腓三：12-14)

如果說，我們有一個方向，就是說，我們還未到那裏。

保羅怎可以說這樣的話？

一般作領袖的，總是把自己塑造成超人的形象。在保羅當時的作法，羅馬皇帝的像叫人民膜拜；斯多亞的哲人，講究的是不露情感的柔弱。領袖們想表現自己的英勇睿智，賢明，炫耀其聖哲，偉大。

但使徒保羅不是這樣。他同巴拿巴在路司得傳福音時，因為行了明顯的神蹟，被人當作是活神，拿著花圈來，要向他們獻祭；保羅寧肯挨石頭打，也要說真話：“我們也是人，性情和你們一樣”，絕不肯藉機會裝神弄鬼(徒一四：8-20)。

現在，他公開說，公開承認，自己還未“得著”，還未達到“完全”。這豈不影響他領袖的權威，破壞他屬靈的形象？

這正是使徒保羅。他肯作常人，是他超越常人的地方；不僅可作眾聖徒的榜樣，更是聖靈感動他如此寫的。

一. 真知道自己顯明有智慧

希臘哲人說：“知道你自己”。

無知的人最大的問題，在於不知道自己無知。許多錯誤的根源，是不知道而自以為知道。許多悲劇的鑄成，都在於不知道而不知其不知道。所以有自知之明，是智慧的表現。我們中間最好的人，也跟不上保羅的一半；但又有多少人知道自己還沒有“得著”，還沒有“完全”呢？人常表現像自己是全“知道”，自以為“完全”，看到真叫我們又好笑，又可怕！

一個悲哀的例子，是被剃了頭髮後的參孫，他“從睡中醒來，心裏說：我要像前幾次一樣，出去活動身體；他卻不知道耶和華已經離開他了。”(士一六：20) 結果眼睛被剃了，以至身死。所以“人若無有卻自以為有，就是自欺了”(加六：3)。

二. 真知道自己還要肯說誠實話

有些人總是躲在假面具的後面，不敢以真面目見人，叫人感覺不舒服；“屬靈”的假面具，更加使人難受。主耶穌指責文士和法利賽人，他們穿著宗教外衣，特製加大型的經文佩戴著；“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裏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和一切的污穢。你們也是如此：在人前外面現出公義來，裏面卻裝滿了假善和不法的事”(太二三：27,28)。

誠實本來是最最容易的事，最基本的品德；只要沒有邪惡虛假，就是誠實了。但是人心的彎曲詭詐，使誠實變得稀有。

“皇帝的新衣”是一個故事，說明了人多麼喜愛虛浮，規避誠實。堂堂皇帝一絲不挂的赤身在大街上行走，自己得意，相信穿上了“新衣”。許多“屬靈”或“道德”之士，不敢說自己所見不同，只得裝作欣賞；結果全國的人，都變成了那種類型的人，說逢迎的美言，只有不懂得曲言阿諛取悅領袖的孩子，才童言無忌，道出真相。

現代心理學，提倡叫人自我尊敬，實在無異於為自欺造理由，叫人不以虛假為恥為罪，和亞當，夏娃用無花果樹的葉子作的時裝一樣。保羅不僅認識自己，還有智慧，不以示人真面目為恥。

三. 真知道自己會使人謙卑

井底之蛙，未經滄海，對於“水”的意義自然瞭解得並不高明。我們自以為全白的一件衣服，跟雪比起來，就顯得是淺黃或微灰色，並不是以前所想像的那麼純潔。

約伯本來就“完全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”(伯一：1)；在他更深的認識神之後說：“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親眼看見你。因此我厭惡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”(伯四二：6)。

以賽亞先知在“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”後，才得以知道說：“禍哉，我滅亡了！因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。”(賽六：5)

保羅雖然“就律法上的義說，是無可指摘的”(腓三：6)；現在卻知道“這不是說，我已經得著了，已經完全了”。因為

四. 真知道自己是因更高的標準

一般人的問題，是普遍的“用自己度量自己，用自己比較自己”(林後一〇：13)，所以不會發現有甚麼問題，永遠對自己滿意。如果一個建築工人或木匠，這樣作工，你會發現那簡直不能接受。那是因為缺乏一個衡量的標準。

世界上的事，如：美，公義，良善等，都是難以界定的；也沒有人可以畫出一條絕對的直線，或完全的圓圈。在品德方面，自然更是如此。

彌爾敦(John Milton, 1608-1674)說：“善與惡在今世的土地上一同生長，幾乎不能分開。”那正是魔鬼和世俗文化的問題。但我們必須有個絕對標準，才可以知道自己的缺失。

如果從世人中找標準，會感到失望：“如經上所記：沒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沒有。”(羅三：10)惟有主耶穌，祂是世界上出現過的唯一完全人。在主面前，人被稱在天平上顯出虧欠。

五. 真知道自己才可以進步

顯然的，人如果得著了甚麼，就不用再追求那已得著的。如果“完全”，就沒有再進步的餘地。龔自珍(定盦)有詩說：“花未全開月未圓”，實在頗含哲理。照自然界的現象來說，花如果盛開全放，就要從絢爛趨於凋謝；月如果滿盈全圓，就要開始轉向虧減。人如果滿於自己的現狀，以為已經夠了，在心理上就是自滿，驕盈；雖然遠不是真的完全，但會滿足於現狀，使進步的潛力停止發展。因此，停止學習是衰老的開始。

孔子學而不厭，就不知老之將至，日日進步。河流不是易於滿盈的沼池，也就不會停滯，而晝夜不息的奔流，朝大海的方向；“君子以自強不息”(易經“乾”)，也就是這個道理。

主耶穌為信徒指出一個更高的標準：“你們要完全，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”(太五：48)。主又說：“人看見了我，就看見了父”(約一四：9)。因“祂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，神本體的真像”(來一：3)，完全顯明父神。人越加認識主，越想效法主，越知道自己是不夠完全的。所以保羅能說：“你們要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樣。”(林前一：1)我們有基督作我們最高的完全理想標準，就可以不止息的追求，而且是“竭力的追求”，不到“完全”像基督，不應

該停步。只有神是不能進步的，因為祂已經完全，不能再改變。誰能比神呢？

今天，神對付人最大的問題，就是自己滿足的感覺。陶恕向神說：“我渴慕會能渴慕你，我需要感覺需要你！”這真是一個要進步，追求得著基督的禱告。說這話的人，知道他自己的不足，需要進步；但是，他還感覺自己沒有完全知道自己的不足，所以求神賜下這種感受，能像詩人所說“像鹿渴慕溪水”（詩四二：1 參詩六三：1）。陶恕筆下出來的作品，使許多人得到靈性的造就；而他的一生，就是“竭力追求的榜樣”。

陶恕所受的正式教育，不曾超過小學；但他二十二歲就開始作牧師，在寫了許多屬靈進深的文章和書籍之外，並且對莎士比亞和愛默生有深入的研究，顯示出一個竭力追求的生命。

長成的量度

基督耶穌是聖徒追求達到的標準，共同效法的典範。但是祂既然選召了不同的聖徒，就在每個人身上有祂自己的旨意，或說預定要我們各別達到的目的，就是祂對我們個別的期望：就是“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”，也可以說，是祂“所以要我得的”。不達到這個目的，神總不會滿意。

讓我們來思想，耶穌所說按著僕人才幹交託銀子的比喻。英文裏“才幹”(talent)這個字，就是從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的這個比喻來的：僕人分別受託五他連得，二他連得，和一他連得(中譯為五千，二千，一千)。主人顯然知道他們各人的才幹不同，所以，是量才交託。到主人回來，要他們交帳的時候，主人並不曾責問那受託二千賺了二千的僕人：“你為甚麼沒有賺得三千，四千？”同樣的，也不會滿意那領得五千的僕人，只賺了四千，三千。同樣的，也期

望那領一千銀子的僕人，照樣賺得一千。主人的期望因人不同，所託的數量因人而異；但都有一個“所要我得的”標準，各人都要百分之百殷勤盡忠，達到完全期望的目標。這就好像大小器皿容量不同；但所“滿盈”的程度相同。

我們也可以思想建造的比喻。主耶穌是活石，寶貴的房角石；我們“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，被建造成為靈宮，作聖潔的祭司，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”(彼前二：4,5)。因此，神對教會有整全的計畫，對聖徒各個人，也有個別的計畫，要修鑿成“建宮的樣式”(詩一四四：12)，修理再修理，以達到“耶穌基督所以得著我的”目標，使全房“靠祂聯絡得合式，漸漸成為主的聖殿”(弗二：20)。不論人以為自己多麼了不起，沒有竭力追求到可以滿足主的標準，都是主所不喜悅的，與主的藍圖不合，不是主所得著我們，使用我們的目的。

實踐的必要

理想和幻想同是心思的運作但理想有可行性，而且有踐行的準備。簡單說，理想不是空想，而導致實踐的行動。如果理想實現了，得著了，就不再是理想，而成了實際。

保羅有一個高遠的理想，也有實踐的步驟。他告訴我們：

一. 只有一件事

荀子說：“行衢道者不至，事兩君者不容；目不能兩視而明，耳不能兩聽而聰。”(荀子：“勸學篇”第一)這是說，人必須專心壹志，不能同時行兩個方向，不能同時取悅於兩個主人，不能同時看得清楚兩個目標，也不能同時聽辨兩個聲音。司布真說：“不要一張弓同時射兩枝箭。”

保羅一生只專注在一件事上，就是盡心，盡性，盡意，盡力的愛主，服事主。他說：“我現在是要得人的心呢？還是要得神的心呢？我豈是要討人的喜歡嗎？若仍舊討人的喜歡，我就不是基督的僕人了。”(加一：10) 他知道是誰選召他，救贖他；他知道所信，所服事的是誰，知道他的使命：“所求於管家的，是要他有忠心。我被你們論斷，或被別人論斷，我都以為極小的事；連我自己也不論斷自己。我雖不覺得自己有錯，卻也不能因此得以稱義；但判斷我的乃是主”(林前四：2-4)。

二. 忘記背後努力面前

昨天是常繫住我們理想之舟的纜索，固然能給我們安全，有時也會使我們不能向前。在耶利哥成功的經驗，堅定了約書亞的自信；卻不能同樣應用在小小的艾城上，因為亞干犯罪，招致了失敗(書六：1-八：29)。 所以不要讓昨天成功的光榮，成為今天的絆腳石。

有時候，昨天失敗的記憶，也會成為今天靈程進展上的阻礙。如果曾經犯罪失敗得罪主，甚至迫害教會，是罪人中的罪魁，悔改認罪得主赦免，也應該赦免自己，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，把餘生為主所用。

不論過去的成功或失敗，神的手已經移去了昨天，我們如何留戀都不能挽回，所以只有努力向前。全知的主，在時間之外，祂可以看到永恒；我們只當盡自己的本分。

三. 向著標竿

基督徒的人生，應該有一個目標，要有使命感。保羅比論說：“凡較力爭勝的，諸事都有節制；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；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。所以，我奔跑，不像無定向的；我鬥拳，

不像打空氣的；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。”(林前九：25-27)使徒在這裏所說的，是哥林多有名的地峽運動會(Isthmian Games)，為古希臘四大運動會之一，每四年舉行一次。定意立志在運動會中得獎的人，必須向著這目標準備，改正他的生活習慣，以適合這目標，在許多事上，如飲食起居等，都要有節制。同樣的，基督徒也是要為了他的人生目標努力，有一定的方向，不叫肉身的傾向，私慾的牽引，使我們迷失了目標；也不能作一個反復無定的人，忽東忽西，在所行的事上沒有定見。有人說：“不知道自己為甚麼活的人，他死去也不足惜。”

四. 有了目標就要全力以赴：直跑

二點之間，直線最近；任何的繞圈子，走遠路，都會耗力失時。賽跑是速度和耐力的考驗：聖經告訴我們，“當放下重擔，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，存心忍耐，本那擺在我們前面的路程。”(來一二：1)賽跑的人，總是把身上的重量減低到最小限度，各樣的重擔要脫卸下來，那是耗減力量和速度的：“憂慮”的重擔要卸給神(彼前五：7)，憂慮的人沒有腳步輕快的；文化種族成見，也會成為重擔，應該放下(參徒一〇：9-15)，才可以奔跑主引導的路。當然，罪會纏累我們的腳步，所以要認清罪，對付罪。這樣，才可以像詩人一樣向主說：“你開廣我心的時候，我就往你命令的路上直奔。”(詩一一九：32)

五. 持定盼望：要得基督耶穌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

盼望是心中的力量，使我們能夠忍耐，甘心受勞苦和艱難(帖前一：3)。農夫忍勞耐苦，是因為收穫的盼望。雅各服事拉班，受許多的苦，是因盼望得所愛的拉結為妻(創二九：20)。主耶穌因為成就救贖教會，“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”(來一二：2)。

聖徒有榮耀的盼望，能過聖潔的生活，“約束你們的心，謹慎自守，專心盼望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，所帶給你們的恩”(彼前一：13)。所以彼得說：“親愛的弟兄啊，你們既然盼望這些事，就當殷勤，使你們沒有玷污無可指摘，安然見主。”(彼後三：14)

保羅在將要行完人生的路程，快要澆奠上他生命的時候，知道那也就是接近他得獎賞的時候：

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，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：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。(提後四：7,8)

這冠冕，是不會衰殘的永遠榮耀，不像當年運動會上所得的桂冠，過不了多久就凋萎了。那位裁判員是公義的主；祂絕不會看錯；祂不只看外面的表現，更洞察內心的動機，知道跑的人是否按規矩。

成熟的心志

所以你們中間，凡是完全人，總要存這樣的心：若在甚麼事上存別樣的心，神也必以此指示你們。然而，我們到了甚麼地步，就當照著甚麼地步行。(腓三：15,16)

使徒以父母盼望孩子長成的心情，盼望他屬靈的兒女們長大。“完全人”，就是“成人”的心志和理想。

如果孩子總不長大，作父母的會非常焦心；在屬靈方面也是如此。希伯來書的作者對受信者說：“看你們學習的工夫本該作師傅；誰知還得有人將神聖言小學的開端另教導你們，並且成了那必須吃奶不能吃乾糧的人！凡只能吃奶的，都不熟練仁義的道理，因為他

們是嬰孩；惟獨長大成人的才能吃乾糧：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”(來五：12-14)這顯明了作者在主內期盼的殷切；並且勉勵說：“所以，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，竭力進到完全的地步。”(來六：1)

吃奶的嬰孩，是說不上甚麼理想的；他們只知道吃而得滿足。主耶穌也在世的時候，也吃也喝；但祂對門徒說：“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，作成祂的工。”(約四：34)成人吃東西，是為了有力量作工：吃不是目標。這是屬靈成熟與幼稚不同的地方。

信徒在靈性上停滯不長進的徵象，是不能自己吃乾糧，就是不能自己直接領受，消化，吸收神的話，遵行神的旨意。但在另一方面，他有了屬靈的生命，對神的話又有渴慕和自然需求。結果，有些人來了，他們說是要供應神的話，說是要“分享”，自然就受到歡迎。不過，有一個可能，是他們自己並不懂，變成了瞎子領瞎子：他們分是分了，卻沒有甚麼好享的，是對聖經斷章取義，是自己來的糠秕，不是麥子。更糟的是另一種危險的情形：有人用鬼魔異端的道理，存心要毒害神的兒女，那正是假先知的作為。這樣，就使教會的心志不一樣了，腳蹤也就不同。要靠聖靈的指示知所分別。

使徒期望神的教會，要領受屬靈的栽培，在主的真道上裝備好：“在真道上同歸於一，認識神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；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，中了人的詭計，和欺騙的法術，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，飄來飄去，就隨從各樣的異端”(弗四：13,14)。

孩子跟成熟的人看事情不同。“我作孩子的時候，話語像孩子，心思像孩子，意念像孩子；既成了人，就把孩子的事丟棄了。”(林前一三：11)除了亞當以外，人都從孩子的階段經過，可以回想那時的情形：只注意自己，少有將來的打算，缺乏推理的能力。這些都歸到一句話：幼稚的表現。在靈性上的幼稚，也表現如此。

在每個家族和社會裏，都不會全是成年人，都有孩子們。同樣的，就是像腓立比那麼屬靈的教會，也不會全都是靈命成熟的人；這是正常的現象，也是增長必有的現象。因此，神也是耐心引導他們：耶和華“像牧人牧養自己的羊群，用膀臂聚集羊羔抱在懷裏，慢慢引導那乳養小羊的”(賽四〇：11)。對不同生命階段的羊，須用不同的方法看待。

同一的方向

使徒保羅勉勵成熟的聖徒，總要有這樣的心志，這樣的觀念：以榮耀神，行主的旨意為唯一的目標。但是，作為屬靈的領袖，雖然期望別人與他有同樣的觀點，但無法使人與他有同樣的豐盛生命。因此，不能勉強人，只要不是犯罪，與神的旨意和道德律違背，可以容忍不同的看法。對於有些事上存別樣的意見，應該讓神在祂自己的時候指示他們，使他們能看得更清楚。至於神怎樣指示法，我們不清楚，也不能限定神在不同的人身上的方法：可能是特別施恩賜他智慧，開啟屬靈的眼睛使他頓悟，像夏甲發現水井(創二一：19)；也可能是神的手移去蒙蔽他眼睛的東西，阻礙視線的帕子，像掃羅眼睛“有鱗立刻掉下來”(徒九：18)；也可能關閉上不合神旨意的門。只敞開一個門(參徒一六：6-10)。在“禁止”和“不許”之後，顯出當行的路；有時只需要簡單的讓時間作工，顯明神的指示。但在任何情形之下，作領袖的人都有責任代禱(參弗三：14-21 一：23)，並且用愛心勸勉。

“我們到了甚麼地步，就當照著甚麼地步行”。這並不是保羅的妥協，任讓出埃及路上的會眾，隨時可以停步在那裏。這是積極的勸勉，要盡力量去行。教會的主稱許非拉鐵非教會說：“我知道你的行為，你略有一點力量，也曾遵守我的道，沒有棄絕我的名。看哪！我在你面前給你一個敞開的門，是無人能關的。”(啟三：8)

“一點力量”，算不得甚麼；但不是等待到有許多力量，而是在力量還不多的時候，就運用手中已經有的，力量越用越增加：遵守主的道，主就給他一個敞開的門，行走力上加力。撒勒法的寡婦，只有一把麵，一點油，微不足道，實在是處於貧窮的地步；但她沒有窮到不能幫助神的先知：主知道她的情形，並未向她多要，只要她先為先知作一個小餅(王上一七：13-16)。寡婦照她的地步行，先為以利亞作了餅；結果麵不減少，油不缺短，在饑荒中存活。

神向我們顯明祂的真理，是要我們有理想，有方向，可以踐行。聖經說：“義人的路，好像黎明的光，越照越明，直到日午。”(箴四：18)